朗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(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)

朗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9年 10月 17日以电子邮件、 传真和电话的方式,向公司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的通 知。本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 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实际出席董事5人,由董事长戚永楙先生主 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,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
《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: 5 票赞成: 0 票反对: 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(2019 版)的通知》(财会[2019]16号),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,要求所有 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[2019]16 号通知及附件要求对合并财务 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,并将适用于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 合并财务报表。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,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。

《朗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 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: 5 票赞成; 0 票反对; 0 票弃权。 特此公告。

>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

